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

地址：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

承辦人：周宏昌

電話：04-37061348

電子信箱：e-3273@mail.kl2ea.gov.tw



受文者：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6月19日

發文字號：臺教國署學字第11400582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A09030000E_1140058242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函轉交通部提供強化外籍人士道路交通安全知識之多國語言宣導文宣（英文、日文、韓文、越南文、泰文及印尼文），請貴校協助運用各種管道加強宣傳，請查照。

說明：

一、依教育部114年6月12日臺教社(一)字第1140061603號函轉交通部114年6月9日交路字第1145008187號函辦理。

二、旨案單圖之連結（亦可逕參考交通部交通安全入口網）：

（一）英文：<https://168.motc.gov.tw/en/theme/poster>

（二）日文：<https://168.motc.gov.tw/jp/theme/poster>

（三）韓文：<https://168.motc.gov.tw/kr/theme/poster>

（四）越南文：<https://168.motc.gov.tw/vn/theme/poster>

（五）泰文：<https://168.motc.gov.tw/th/theme/poster>

（六）印尼文：<https://168.motc.gov.tw/id/theme/poster>

三、檢附交通部公文影本1份。

正本：國立暨私立(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高級中等學校、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各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

副本：教育部各縣市聯絡處(教育部臺南市第二聯絡處除外)、連江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



國立華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14/06/19



會(均含附件)



裝

訂

線

